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云海金属

公告编号：2016-30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梅小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乃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乃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2,583,181.21	717,361,064.48	1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30,464.39	3,698,951.03	45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812,168.38	1,259,182.01	1,23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274,980.06	90,457,277.59	-1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0	0.0128	415.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0	0.0128	41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	0.40%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42,191,278.26	2,928,630,857.71	1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29,407,975.36	915,111,895.09	45.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59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0,632.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295.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5,276.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1,173.95	
合计	3,818,296.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5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梅小明	境内自然人	32.34%	104,529,525	82,798,553	质押	62,061,733	
上海固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宣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45%	17,605,633	17,605,6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6%	8,267,292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523,51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3,138,017	0			
孙讯	境内自然人	0.78%	2,518,602	0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投资管理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9%	2,231,963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0.65%	2,109,541	0			
诸天柏	境内自然人	0.63%	2,051,820	0			

上海海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0.55%	1,78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梅小明	21,730,972	人民币普通股	21,730,9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67,292	人民币普通股	8,267,29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3,516	人民币普通股	3,523,5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38,017	人民币普通股	3,138,017		
孙讯	2,518,602	人民币普通股	2,518,602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投资管理公司—自有资金	2,231,963	人民币普通股	2,231,96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2,109,541	人民币普通股	2,109,541		
诸天柏	2,051,820	人民币普通股	2,051,820		
上海海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		
余放	1,5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至报告期末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梅小明	是	33,000,000	2016年3月3日	2017年3月3日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57%
梅小明	是	24,600,000	2016年3月4日	2017年3月3日		23.53%
合计	-	57,600,000	-	-	-	55.10%

截至本公告日，梅小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529,5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2.34%。本报告期质押57,6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5.10%，占公司总股本的17.82%；梅小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62,061,7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9.37%，占公司总股本的19.2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177.42%，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 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42.45%，主要是公司购买的原材料的供应商账期调整影响所致。
- 3、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44.32%，主要是公司本期缴纳税费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224.96%，主要是报告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相应计提坏账准备金增加。
- 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35.91%，主要是公司参股公司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
-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51.27%，主要是公司处置的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
- 7、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395.31%，主要是公司销售量增长及产品成本下降使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 8、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长291.41%，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相应计提的所得税费增加。
- 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457.74%，主要是销售量增加及产品成本下降，产品毛利增加所致。
- 1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911.22%，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基地项目协议之补充协议

为进一步扩展公司合金产业深加工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科技”）于2015年2月6日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在安徽巢湖共同投资5亿元建设巢湖宜安云海项目。

公司专业从事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加工，在镁合金等基础材料领域拥有业内领先的研发及生产能力；宜安科技专业从事镁铝合金精密压铸的生产，在压铸深加工及液态金属生产领域具备业内领先的研发及生产能力，此次投资合作协议，发挥各自在专攻领域的特长优势，未来对两家公司的技术及业绩的贡献，都将得到更大程度的体现。

为确保公司与宜安科技共同投资的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基地项目能够继续正常实施，2016年1月19日，公司与宜安科技就原《投资合作协议》签署了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原《投资合作协议》继续有效，该协议约定的投资5亿元建设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基地项目仍然继续进行。

（2）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变更为5,000万元，各股东的出资额、股权比例调整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宜安科技	3,000	现金	60%
公司	2,000	现金	40%
合计	5,000	----	100%

（3）宜安云海项目投资总金额仍为5亿元，其中公司出资2亿元、宜安科技出资3亿元，均由各方自筹资金。上述投资金额由双方以增资或者借款方式投入。

(4) 本补充协议于2016年2月26日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生效。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1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6年2月26日《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3月初收到控股股东、董事长梅小明先生的通知,梅小明先生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至本公告日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梅小明	是	3300	2016年3月3日	2017年3月3日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57%
梅小明	是	2460	2016年3月4日	2017年3月3日		23.53%
合计	-	5760	-	-	-	55.10%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梅小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529,5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2.34%。本报告期质押57,6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5.10%,占公司总股本的17.82%;梅小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62,061,7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9.37%,占公司总股本的19.20%。

(3) 控股股东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梅小明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3月5日《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3、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11号文核准,公司共向2名特定投资者合计发行了35,211,26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15.84元,扣除6,475,000.00元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3,525,015.84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6)JS-0024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于2016年3月31日上市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流通日为2019年3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详见本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4、巢湖云海镁业有限公司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

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6000万元人民币对巢湖云海十万吨镁合金二期工程进行投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1.272%,投资期限为自项目建设期起始之日起12年。投资期限届满时由公司按照约定的回购计划回购股权。

国开发展基金是国家促投资稳增长的重要措施，由国家开发银行在各地选择优质项目以资本金形式进入项目，体现了政府对实体经济的扶持，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本次合作有利于公司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3月30日《关于控股子公司巢湖云海镁业有限公司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与东莞宜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	2016年01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编号: 2016-02)
	2016年02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16-07)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2016年03月0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编号: 2016-08)
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	2016年03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获得国开发展基金投资	2016年03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巢湖云海镁业有限公司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公告》(编号: 2016-15)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梅小明(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	股份限售承诺	上市前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前述36个月期	2007年10月3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满后，在其任 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 不超过其所 持有的公司 股份总数的 百分之二十 五，离职后半 年内不转让 其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p> <p>上市后，根据 规则，公司董 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 在提交深圳 证券交易所 的声明中承 诺：申报离任 六个月后的 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 易所挂牌交 易出售本公 公司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有 本公司股份 总数（包括有 限售条件和 无限售条件 的股份）比例 不超过 50%。</p> <p>上市前承诺 （同业竞 争）：不以任 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从事 与股份公司 相同、相似或 在任何方面 构成竞争的 业务，也不以 任何方式直 接或间接投</p>			
--	--	---------------------------------------------------------------------------------------------------------------------------------------------------------------------------------------------------------------------------------------------------------------------------------------------------------------------------------------------------------------------------------------------------------------------------------------------------------------------------------	--	--	--

			资于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会向其他业务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持有公司股票 的除董事长 以外的董事、 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	股份限售承 诺	市前承诺：自 公司股票在 证券交易所 上市交易之 日起 36 个月 内，不转让或 委托他人管 理本人所持 有的公司股 份，也不由公 司回购该部 分股份；前述 36 个月期满 后，在其任职 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 超过其所持 有的公司股 份总数的百 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 内不转让其 所持有的公 司股份。	2007 年 10 月 3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上市后，根据规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声明中承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不超过 50%。			
	梅小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不减持	自出具承诺之日起至非公开发完成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云海股票计划	2015 年 06 月 24 日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履行完成
	梅小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不减持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股东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梅小明先生以自有资金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下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	2015 年 12 月 01 日		正在履行

			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 50 万股，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增持完成，梅小明先生承诺：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在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			
	梅小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不减持	承诺所持有公司股票 6 个月内不减持	2016 年 01 月 06 日		正在履行
	梅小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作为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对象，认购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7,605,636 股股份，本人承诺：自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6 年 03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上海固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宣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本单位作为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	2016 年 03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企业（有限合伙）		票之发行对象，认购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7,605,633 股股份，本单位承诺：自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69.00%	至	318.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573.21	至	6,313.28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10.35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预期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是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产品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且报告期内镁价上涨，原镁利润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1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1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1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1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1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2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2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002182 云海金属：2016年3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梅小明

2016年4月27日